

主辦: 香江盃組委會
協辦: 日新慈善教育基金
統籌: 香港國際民間藝術團
場地資助: 香港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香港民政事務總署

合作單位: 香港兒童及青少年創意藝術發展聯會
各中小學會員學校 聯校資訊科技學會
香港舞蹈考級協進會 勁彩影藝社



第八屆 香江盃藝術大賽

朗誦及歌唱比賽章程

比賽時間: 08/07 -24/07/2016

參賽組別:

- 幼兒組 (4—6歲)
- 小學一、二年級 (8歲或以下)
- 小學三、四年級 (10歲或以下)
- 小學五、六年級 (12歲或以下)
- 初中組 (15歲或以下)
- 高中組 (18歲或以下)
- 公開組 (年齡不限)

夏季



※國內參賽者以年齡劃分(參考身份證明文件),
本港選手以年級劃分(參考學生手冊)。

參賽項目:

朗誦: 可用本屆校際朗誦節作品、朗誦考級 參賽 (亦可自備誦材,報名時附上)

歌唱: 兒歌、流行音樂組、民歌組、合唱組 (2人或以上)

注意事項:

朗誦: 粵語、普通話朗誦、英語朗誦English Speech

歌唱: 自選該組 (可選粵語、普通話或英語) 任何一首歌曲, 請自備伴奏音樂。

接受現場樂隊伴奏, 請自備樂器, 大會只提供直身鋼琴或電子琴。

限制:

- 初中以下組別不可超過2.5分鐘, 初中、高中不可超過3.5分鐘, 公開組不可超過4分鐘。
- 評判或因應情況於比賽過程中鳴鐘終止表演, 而不影響賽果。
- 主辦機構有權將參賽節目以文字紀錄、錄音、錄影或其他形式公開。
- 本賽事設參賽限額, 名額優先讓團體會員及個人會員參加。
參賽者只須於參賽表選別 申請做會員, 費用全免。(新修訂)
- 比賽以尊重評委專業判斷為原則, 賽制基本不設上訴機制, 主辦單位持最後裁決權。賽程表於截止報名日一週後網上刊登, 不設個別通知。公佈後, 凡申請更調比賽日期者均扣三分比賽分, 以示公平。

參賽費用: 個人180元/ 二至五人組360元 /五人以上團390元

獎項: (個人) 榮譽金盃、金獎、銀獎、銅獎、優秀演出獎

(團體) 藝術教育機構/藝術教育校園獎 (參加個項60個或以上, 當中最少二人獲榮譽金盃獎)

比賽場地: 康文署中轄下文娛中心、民政署轄下社區文化中心、會員機構及會員學校禮堂或活動室

報名方法:

- 將填好的報名表格 (建議: 先 電郵 artsfestivalhongkong@gmail.com)
連同支票寄到 九龍太子鴨寮街9-19號友來大廈1N室 香江盃組委會 收
- 支票抬頭: 香港國際民間藝術團 場地關係: 先到先得
- 截止報名: 2016年6月20日 賽程公佈: 2016年6月27日-7月3日 賽期: 2016年7月8日-7月24日 (一般週末進行)

*凡報名一經確實(參賽名字登於網頁www.hkatif.org賽程表), 所繳款項不設退還, 敬請留意!